

证券代码：874583

证券简称：惠尔信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江阴市惠尔信精密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2) 本次发行股票面值：

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3) 本次发行股票数量：

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5,833.33 万股（含本数，不含超额配售选择权），且发行后公众股东持股比例不低于公司股本总额的 25%；公司及主承销商可以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得超过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 15%，即不超过 875.00 万股（含本数）。最终发行数量经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协商确定。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前发生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本次发行新股数量上限进行相应调整。本次发行不涉及原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4) 定价方式：

通过发行人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直接定价、合格投资者网上竞价、网下询价方式或中国证监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定价方式将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及监管要求协商确定。

(5) 发行价格区间或发行底价：

以后续的询价或定价结果作为发行底价。

(6) 发行对象范围：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的，已开通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

(7) 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在扣除相关费用后，将用于风电智能成套装备研发制造项目（一期）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投资金额 (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万元)
1	风电智能成套装备研发制造项目（一期）	惠尔信机械（泰兴）有限公司	84,354.31	48,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江阴市惠尔信精密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	8,000.00
合计			92,354.31	56,000.0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上述用途资金需求的轻重缓急安排使用。如本次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能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需求，缺口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8) 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

公司本次发行完成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所有新老股东按其各自持股比例共享。

(9) 上市地点及板块：

北京证券交易所。

(10) 发行与上市时间：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取得北京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文件后，由董事会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11) 承销方式：

本次发行采取主承销商余额包销的方式。

(12) 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的承销费、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发行手续费等其他费用均由公司承担。

(13) 决议有效期：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报经股东大会审议，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如在此有效期内通过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则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自动延续至公司本次发行相关事项完成之日。

二、 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

公司尚未披露最近 1 年年度报告，最近 2 年的财务数据可能存在不满足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条件的风险。根据公司已披露的最近两年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分别为 3,206.28 万元和 6,938.18 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数）分别为 5.80% 和 11.46%，符合《上市规则》第 2.1.3 条规定的进入北交所上市的财务条件。

挂牌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且不存在《上市规则》第 2.1.4 条规定的不得在北交所上市情形。

公司目前为基础层挂牌公司，须进入创新层后方可申报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公司存在因未能进入创新层而无法申报的风险。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三、 备查文件目录

- 1、《江阴市惠尔信精密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江阴市惠尔信精密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江阴市惠尔信精密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3 日